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希会其字(2025)0116 号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1-2)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三、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5)0116 号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编制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编制。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小娟
610100470134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春娟
610100470134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2022年3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56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2022年5月30日，公司发行普通股1,836.1255万股，发行方式为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价格为8.0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7,808,102.75元，扣除发行费用12,136,108.8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5,671,993.91元。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希会验字（2022）0024号《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47,808,102.75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898,146.22
加：累计投资收益	2,049,821.15
减：实际支付的上市发行费用	10,600,458.64
减：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36,678,603.50
减：补充流动资金	31,876,593.91
期末余额	73,600,414.0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2年5月31日，公司联同保荐机构开源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签署以来，公司一直严格遵守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要求向保荐机构提供专户资金使用的相关资料。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72040078801500002031	25,569,551.98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129905913810858	48,030,862.09
合计	-	-	73,600,414.0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4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61.85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被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浦发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公司稳利23JG3668期(1个月早鸟款)	20,000,000.00	2024年1月8日	2024年2月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5%
浦发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公司稳利24JG3090期(1个月早鸟款)	20,000,000.00	2024年2月26日	2024年3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5%
浦发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公司稳利24JG3200期(1个月早鸟款)	20,000,000.00	2024年4月7日	2024年5月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5%
浦发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公司稳利24JG3264期(3个月早鸟款)	20,000,000.00	2024年5月13日	2024年8月1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5%
浦发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公司稳利24JG3429期(3个月早鸟款)	16,000,000.00	2024年8月19日	2024年11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5%
浦发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天添利进取1号(公司礼遇款)	4,000,000.00	2024年8月23日	2024年8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3%
浦发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公司稳利24JG3568期(1个月早鸟款)	20,000,000.00	2024年11月25日	2024年12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60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年1月8日	2024年3月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9%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年3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4%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30,000,000.00	2024年4月16日	2024年4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	2.39%



路支行		14 天结构性存款				型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 年 5 月 6 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4%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3 日	2024 年 6 月 2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5%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7 月 22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 日	2024 年 8 月 23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4%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 日	2024 年 9 月 23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1%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8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9%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4 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雁塔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4%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在北交所官网披露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并经公司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24-043），审议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在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取得投资收益 832,992.17 元，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7 月 11 日，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陕西天润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7), 使用超募资金 31,876,593.9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1,876,593.91 元, 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进行财务性投资、高风险投资等活动。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 11 月,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陕证监措施字(2024)49 号), 存在的问题如下:

(一) 置换前期投入自筹资金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使用三维空间信息智慧化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向一般户转款 61.85 万元, 用于置换前期自筹资金支付的房租及上市审计费用, 但未就置换事项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

(二) 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公司于 2022 年 7 月起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 但未就部分变更事项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

公司已针对上述事项并进行了补充审议和披露。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对相关机构采取的措施高度重视, 将认真吸取教训, 深刻反思, 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规范运作, 强化信息披露质量, 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上述处罚为警示函, 不属于重大违规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 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违规事项。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募集的募集资金）			135,671,993.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空间信息智能化生产与服务体系建设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否		
三维空间信息智慧化应用研发中心建设			否		
否			-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合计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有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补救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在综合考虑当前行业情况、业务发展规划、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等因素影响的情况下，募投项目进度较预期有所差异，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后续，公司将坚持对股东负责的原则，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积极应对各项变化，加快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4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61.85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审议额度			报告期内，公司在审议的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滚动购买保本收益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2022年7月11日，公司在深交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陕西天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使用超募资金31,876,593.91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1,876,593.91元。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姓名: 梁小娟
 Full name: 梁小娟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12-28
 Date of birth: 1973-12-28
 工作单位: 渭南高新区
 Working unit: 渭南高新区
 身份证号码: 6101047312285117
 Identity card No: 6101047312285117



证书编号: 610100471384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1384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4 年 09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4 年 09 月 07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approv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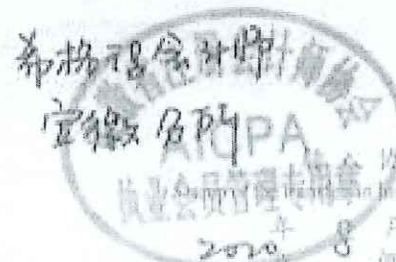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20 年 8 月 17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20 年 8 月 25 日



宋春娟

姓名

Full name

女

性别

Sex

1988-07-16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2282619880716396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宋春娟 610100470134

61010047013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营业执照

(副本)(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爱民(曹爱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叁仟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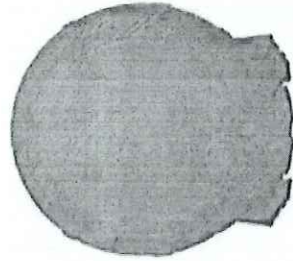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登记机关

2025年04月0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曹爱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6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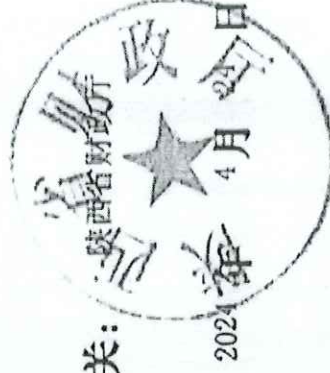
1/7 页

证书序号：00209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